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28日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2026年9月23日，公司以E-mail和微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亿阳信通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继续延长存续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继续延长存续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及《亿阳信通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